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沛晴
電話：03-846-2860轉227
傳真：03-846-2776
電子信箱：abc919313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130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周大觀基金會函及申請表 (376550000A_115001303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辦理「周大觀抗癌圓夢助學金頒發辦法及推薦表」，請惠予主動協助符合申請對象學生參加並請配合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1月1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0303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助學金詳細申請辦法，請參閱該會網站 (<http://www.ta.org.tw>)，如有申請疑問請聯絡該基金會張副秘書長芝瑄，電話02-29178770分機12。
- 三、檢附旨揭原函及附件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115/01/23



1150000312